

# 那时的夏天

裘七曜

夏至杨梅满山红。那年夏至还没有到,我们在阿峰的诱惑下,心儿已飞到了他家后院。

阿峰家的杨梅已半青半红了,他神秘地、笑嘻嘻地说,中午快点吃完饭,再去他家“偷”杨梅。自家的杨梅也得“偷”,其实也是没办法。阿峰家的杨梅树在他家的屋后,屋后连着大山。我们去“偷”过几次,那时,杨梅还翠青,爬上树,摘了一把直往嘴里塞,嚼几下,酸得掉牙。不知是谁,大叫了一声:“这杨梅能吃吗?连最难吃的火油杨梅都不如。”阿峰老爹听到了,推开后窗,狠狠地骂道:“阿峰,你今夜回家我打死你,杨梅还未熟,你又带人来‘偷’杨梅了。”我们跳下树,落荒而逃。阿峰说:“完了,完了,我今夜回不了家了。”可一放学,阿峰比谁都跑得快,估计又去“偷”杨梅了。再说,他老爹怎么舍得打这个宝贝儿子呢。

听说阿飞等人又在办公室里罚站了。中午吃过饭,阿飞没有午睡,约了几个同学偷偷去水库玩水,被人告了。班主任火冒三丈,一声令下,几个同学飞奔而去,把他们的衣裤全抱了回来,然后他们被“押”回了学校。校门口

聚集了看热闹的同学,他们说,今天这些“浪里白条”扭扭捏捏的,显得特别羞涩。可我和阿峰等人去摘杨梅,错过了这场最精彩的校园秀。

夏天悄悄来临,考试也如期而至。

同学阿皮说,反正初中是考不上的,他决定去放牛。当然,不光阿皮这么说,还有好多人呢。果不其然,考试一结束,拍完毕业照,阿皮和一些同学赶紧去生产队抢牛,想做快乐的牧童。我急了,等我第二天去抢牛的时候,抢到了一头没有人要的老黄牛。这没人要的老黄牛,毛密集、光滑、细短,想爬上它的脊背,如同登珠峰。看到同伴们骑着水牛走出牛棚,欢歌着,高谈着,而我只能牵牛出来,心有不甘。我把牛绳放长,站在牛棚外的高台上——那是它的必经之路。我装作不在意,偶尔还拉动一下牛绳,让它离我稍近点。瞅准时机,我直接扑过去,然后一腿横跨,骑在了它的背上,接着死死地想抓住光滑而细短的牛毛,但根本抓不住。黄牛受了惊吓,撒开四蹄,像“老鼠跳”般狂奔。我手脚并用,伏着、贴着、抱着、夹着,铁了心不让我甩下来。它跑得“嗵嗵”有声,脚下是小溪,脚下是稻田,还有一晃而过

的人影和身后同伴们的欢呼声。我耗尽了力量,还是被它甩了下来。我依然不甘心。有时候,趁着它低头吃草,一只脚踩在牛头上,顺着脖子往上爬。它轻轻一甩,我四脚朝天又回到了草地上。同伴们骑在水牛背上,以睥睨的眼神跨越千山万水,而我只能牵着牛绳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向茫茫的草地。

我看着它就生气,絮叨了千百遍,但我还是得早出晚归牵着它走向青草地。有牛放总比没牛放好。

我把牛放在黄岩潭海边的山坡上。坡下是礁石,有渔人在那里扳罾,他们的衣服满是汗渍,黝黑的皮肤像被浪花拍打过的礁石,成了流年里最美的风景。有船只驶过,白浪滔天。

同伴们已在那里尽情歌唱了。我猜想着,他们肯定还在挥舞着手臂,要不然,这声音为什么这么亢奋有力?

涧水边有一棵楝树,蝉在它身上鸣叫。初夏,它开着紫白色的小花。有伙伴在树下垒石成灶,准备烤土豆。他蹲着身子,动作有模有样,长大后绝对是个农家好把式。有人忙着去拾掇枯枝,有人急着提泉水,有人把从家里“偷”出来的土豆摊晒在阳光下……坡上有牛群,边咀嚼青草边愣愣地注视着我们。开红花的不知名的野草映衬着白晔

晔的溪水,野蜂嗡嗡地飞掠,阳光穿越叶片的缝隙,每个人的脸上五彩斑斓。

土豆将熟,在锅里发出“突突突”的声音,氤氲的香气随风飘散。在海涂放鸭的阿兵、阿峰同学闻到了,把鸭子一丢,捧了新鲜的鸭蛋过来凑热闹;阿军、阿红同学也闻到了,偷溜出来。一张张真切的笑脸,在那一刻全冒了出来。

我们把牛放在山坡上,漫山遍野地寻找野桃,爬上树后边吃边张望,并尽情地舒展着自己的四肢;我们把牛放在开满野花的小径间,急急忙忙走向礁石去拾海螺、钩蛭子、翻螃蟹,并对着过往的船只大声呼喊;我们把牛放在河塘边,钓鲫鱼、摸田螺、捞螺蛳;我们把牛放在水库旁,赤着上身在水面上仰躺着——像白云,时而纹丝不动,时而悠悠而动……

后来,我被父亲拽回了家。父亲对着黑不溜秋的我笑了笑,说马上要分田到户了,你这牛估计也放不了几天,还是去上学吧。

怀念那时,那时的我们就像晨雨中清澈的叶子,内心透明,脸上明亮。而生活,分分秒秒有着从天而降的喜悦。前方,是金色的沙滩和辽阔的海洋,有海风徐来,有波浪轻摇。我们坐在梦想的木船上去远航,狂野而又幸福。

三味夜话(103)

## 五年硕果,五年展望

杨洁波

近日,奉化作协隆重推出了五年作品选,分为《小说卷》《散文卷》《诗歌卷》和《三味夜话》四卷。其中收录了2019年到2023年间,奉化作家在市级以上公开发行的文学刊物发表的优秀作品。5月的三味沙龙,我们翻阅这四册散发着墨香的作品选,重温过去五年的文学硕果,展望未来五年的文学前景。

这5年间,奉化作家群体十分活跃,不但频频出书,在各类文学赛事中得奖,还登上了《人民文学》《十月》等国家级核心期刊,受到许多文学评论者的关注。这也使得我们的五年作品选不仅在数量上显得丰富厚重,在质量上也显得含金量十足。对于奉化读者而言,这也是一套极具可读性的书籍。书中不但有奉化作者的人生际遇和生活感悟,更有城乡的变迁和时代的脉络。《小说卷》在题材的广度和深度上都有拓展。《诗歌卷》中,许多作品都在描写我们奉化的地标。《散文卷》中,熟悉的细节比比皆是,奉化读者说不定还会看到熟人的身影。

在四册作品选中,小开本的《三味夜话》显得比较特殊。这是三味文学沙龙的记录,彩色印刷,图文并茂。

多年来,文友们一次又一次相聚于三味书店,自由交流,畅所欲言。抚摸着《三味夜话》,又重温了那一段段温暖又愉悦的时光。

沙龙上,八十多岁高龄的汪知羞老师回顾了自己的写诗经历。1958年,在奉化一中念书的他就在《奉化日报》上发表了诗歌。多年来,他读诗,写诗,从诗歌中汲取力量。英国诗人彭斯的诗句“虽然人生的忧患他尝遍,他的心可从未在命运手里受过伤”,给予他极大的激励。多年来,他把自己的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感,所经历的苦难及对美好理想、爱情的追求,写进了诗歌里。如今,有了手机,他也经常把诗歌发在微信朋友圈里。汪老师这种孜孜不倦的精神,深深地感动了在场的各位文友。

展望未来,奉化作协最大的希望是挖掘更多年轻的作者,让更多爱好文学的朋友加入到这个大家庭中来。其实这些年,我们也发现了不少喜爱文学和写作的年轻朋友,但囿于学习和就业的压力,他们不得不把文学梦搁置一旁。这也是我们不得不面对的现实:大多数时候,写作并不足以支撑生活。我们必须在文学和谋生之间做出选择,而后者总会占据上风。我们只能怀揣着希望等待新的5年,新的面孔,新的力量。

## 冠冕群英蜀葵花

虞燕

似乎一到立夏,蜀葵花便羞慌慌涨红了脸,一旦吐红露粉,繁花似锦便指日可待了,大红、玫红、粉红、紫红,肆无忌惮地艳丽着,周边植物便黯然失色。

蜀葵长得娇艳,却不娇气,甚至有点儿皮实,院内墙角随意撒种子数颗或扦插几枝,便随遇而安了。蜀葵似花茎而非花茎,它其实是无茎植物抽出的无叶花序梗,蜀葵因其花茎较长,能长到丈许,花朵开放时循序而上,缀红满枝,故有别名“一丈红”。蜀葵整个植株呈塔形,下部绿叶茂盛,颇有一种下盘很稳之态,往上长满了绿骨朵儿和花朵儿了,成串成串的,闹哄哄挤作一团。

作为锦葵科的成员,蜀葵自然具有此家族的特征——单体雄蕊,一朵花内含雄蕊多枚,花丝彼此连成筒状,包围了花柱。蜀葵花绚丽多彩,明艳不可方物,有的花整朵一个色,落落大方,华美得满满盈盈;有的则像喝了酒的姑娘,绯红在脸颊慢慢洩开,由浓至淡,羞怯可人。

轻轻抚摸,其花瓣的质感也与众不同,跟桃花、月季等花瓣相比,略硬而厚,且触感糙糙的,倒像是绢纸或皱纹纸扎制的假花,有一种挺括感。更神奇的是,若不小心揉碎了花瓣,手上明显会有黏黏的感觉,于是,少时的我们利用起蜀葵花瓣的这个特点,取一片,从底端小心撕开一丁点儿,往鼻子上一贴,花瓣就立住了,隐约的花香飘过鼻尖,多么像鸡冠啊!小伙伴们你看我,我看看你,再瞥瞥自个儿鼻上那一抹瑰丽,互相评论着,嬉笑着,学着公鸡叫,“咯咯喔”“咯咯喔”,引得附近的鸡直奔而来,好奇又迷茫的小眼神乱

箭一样飞过来。那个时候,外婆老屋的西北角亦有数株蜀葵,外婆说是“野”出来的,并未特意种过。蜀葵年年热热闹闹地开花,年年装点着一方角落,滋养着我们的眼和心。小姨和二姨正值花信年华,时常婷婷于蜀葵花前,数数今年长了几朵,选选哪一朵最好看,还为审美不一致而轻声争论。这个画面让小小的我印象深刻,以至于那么多年过去,每当我看到或想到“美好”两字,它就会猝不及防地跳出来。

有一回,小姨冲开水不慎,手背被烫伤了,用井水反复冲洗,红红的一块依然在那耀武扬威,且有发肿的迹象。外婆突地想到一个不知从哪儿听来的偏方,自屋外摘了几朵蜀葵花,捣碎浸泡在麻油里,而后,用调羹舀起,敷在小姨手背发红处。这东西黏乎乎的,易慢慢滑开去,滑落了就再敷,如此反复,小姨说好像好了一点,灼热感减轻了。二姨凑过去细瞅,边嘀咕会不会是心理作用。偏方到底有没有效,谁也说不清,反正,小姨的烫伤好得挺快,那就把功劳记在蜀葵上吧。那年,小姨和二姨收集了好些蜀葵的种子,欢天喜地地撒在院子各处。后来几年,院中蜀葵盛放时,那浓墨重彩轰轰烈烈,简直把天都映红了。

在乡间,蜀葵的美是公认的,它却仿佛美而不自知,靠着顽强的生命力,美丽的身影出现在房前屋后,田间地头,甚至荒山小径,大大咧咧,平易近人,以便人们在休息时,劳作时,谈天时,赶路时,都能欣赏到。可怜蜀葵竟为此得了这么一首诗:眼前无奈蜀葵何,浅紫深红数百窠。能共牡丹争几许,得人嫌处只缘多。多也成了原罪,不公平。

大概在乡人心里,蜀葵美则美矣,然与华贵无缘,就像一位村姑,虽长得明媚秀丽,毕竟未脱乡野之气,殊不知,早在南北朝时,就有诗人颜延之赞其“喻艳众葩,冠冕群英”。冠冕群英,多高的评价,乡人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啊!



五彩的云 韩晓霞 摄

## 坐在一树闹盈盈的梨花下

原杰

《坐在一树闹盈盈的梨花下》是我一首诗的题目,写于40年前。这首诗在自己的创作中,属于现代意识比较强的。换句话说,如果不作解释,诗给人更多的只是一种情绪与氛围。其实,它抒写的是一个既漫长又短促、既轻柔又沉重、既美好又冷酷的故事。

那一年,单位组织春游到杭州,我独自坐在西湖边的一棵梨花树下。游人如织,看到“一树闹盈盈的梨花/洁白鲜嫩/令一个个过路的女子/黯然失色”。此时,“唯一鲜明生动的是脑中浮现的景物”。这脑中景物便是儿时的一小山村,小山村前那一树梨花……

我家在乡下。60年前,不要说乡下,即便在城里也见不到液化气、煤气什么的,家家户户烧饭做菜炊烟缭绕,离不开柴草。而我栖身的一个有几千人的小镇,处在丘陵地带,山少地也不多,因此很多人跑到周边的小山村去打

柴。我常去一个名叫庄岳的山村,离家有十里远。打柴落脚的那户人家,男的40多岁,能说会道,因为常去镇上,与我父母熟悉。女主人也40来岁,胖胖的她,说起话来轻声细语,从不见她发脾气。他们没有生育,领养了一个儿子。女主人待我很好,只有十来岁的我像她另一个养儿子。

每当周末学校放假,我捎上母亲准备好的鱼或肉前去,中午在她家搭伙吃饭。早去晚归,有时砍柴迟了甚至借宿在庄岳,与她的养儿子同睡一床。她家的平房在村口高地上。春天时,从很远处便能看到她家,她家门外石阶前的梨树,鸡鸭在梨树外的地里啄食,她则在梨花树下走动,晾衣服,或与人对话,或攀着树枝张望。有时,我因为贪心多砍了一会儿柴而过了吃中饭时间,她会循着田间小路寻上来,在山下轻柔地呼唤,叫我回去吃饭。我听见后便下来跟在她后面回到那间柴门洞开、梨花掩映的老屋……

此情此景,几十年后依然难以忘怀:“二月的某一个明亮的中午/一树闹盈盈的梨花/撑起一片洁白轻柔的星空/迷乱清风。”

冬种秋收,起早摸黑,她的家洋溢着农家特有的气息:忙碌而又实在。只是不久后,我小学毕业到外地读书,就不再去打柴,此后也没有见过她,可有关她家的消息,却接连不断。先是当初一口一个“妈”的养儿子结婚后翻脸,到镇上认他的亲爸亲娘去了,而她依然在梨树下张望;后来她丈夫外出游荡,变得好吃懒做,只剩孤零零的梨树,终日与她相伴;再后来,便听到她患了绝症,不知宗教为何物的她,成了虔诚的耶稣教徒,在赞美诗中度过了最后的日子,也是教友们把她送上了山……

十年后我回家过年,旧地重游来到庄岳,整个山村不见人影,只闻一片麻雀声。她的房子还在,可破旧不堪,从门窗望进去黑洞洞的,挂满灰白的蛛网,令人害怕。那株光秃秃的梨树已死去多时,只见树干拦腰折断,好像遭受过雷击,天空也一片灰蒙蒙。触景生情,只觉得梨

花依然在我头脑中开放:“二月的某一个迷蒙的傍晚/纤柳拉不住梨花的洁白轻柔/很轻的东西很沉重/坐在一树闹盈盈的梨花下/回首/已是长长的一生。”

退休后会时时想起庄岳,想起60年前梨花摇曳、人影晃动的情景,想起50年前人去屋空、枯树犹存的情景,想起40年前西湖边梨花灿烂、诗情喷涌的情景。日前,我下定决心又去了趟庄岳。巧的是,在村口遇到正在拌水泥修坟(清明时节)的砍柴小伙伴——人老了,可神态、口气不太会变,没交谈几句便认了出来。他热心地地带我到长着杂竹林的他家房子旧址,指指点点,共同回忆当年的情景。至于那棵梨树,他也有印象,只是我说是铁梨、味道不好, he说是沙梨(其实一样)。于是,我的脑海中慢慢浮现出梨树,并渐渐长大,开花,烂漫。

回家后,心情久久难以平静,想到这可能是自己有生之年的最后一趟探访,同时想起40年前作的诗,意犹未尽,为此又奋笔写下了这篇同题短文。



杨梅熟了 彩霞 摄